

# 112 年度全國大專電腦軟體設計競賽 作業須知

一、辦理目的：為鼓勵學生從事電腦軟體設計，提升我國資訊教育水準，特舉辦本競賽。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協辦單位：國立中山大學

三、競賽資格

- (一) 大專校院各科系學生皆可組隊參加。
- (二) 每隊成員 3 人，可有 1 位預備隊員。
- (三) 參加過 2 次以上之 ICPC 總決賽者不得報名。
- (四) 參加過 5 年以上之 ICPC 區域賽者不得報名。
- (五) 報名者需符合以下任一條件，方得參加：
  1. 西元 2019 年（含）後第 1 次入學大專校院者。
  2. 西元 2000 年（含）後出生者。
  3. 大專校院學生修業未滿 8 學期者。
- (六) 資格說明：
  1. 參賽學生為在學並具該校學籍。
  2. 以上專科學校包含二年制專科、五年制專科。
  3. 參賽隊員不得跨校或跨隊報名。
  4. 報名時參賽隊伍需自行對資料正確性負責，如資料錯誤而影響受獎資格，參賽隊伍不得提出異議。
  5. 參賽隊伍須聘請 1 位該校的專任教師擔任教練，由教練帶隊參加比賽，並且負責競賽的聯繫事宜。

四、競賽與評分方式

- (一) 競賽說明：
  1. 分為初賽與決賽進行。
  2. 初賽
    - (1) 採網路線上競賽方式進行，由主辦單位統籌全國初賽，並由各校協辦執行。
    - (2) 協辦初賽的學校，其職責：
      - 提供負責單位及聯絡窗口。
      - 提供電腦教室做為競賽試場，執行競賽環境之安裝事宜。

- (3) 派人監考、核對參賽隊員身份、維持考場秩序、處理偶發事件等。
- (4) 每校不限隊數參加初賽。主辦單位將依初賽成績排列優先順序，於網站公告每校可晉級參加決賽之隊伍。晉級隊伍成績至少答對題數 1 題以上(含)，始可由該校推薦晉級參加決賽，惟每校最多 6 隊參加，且晉級之隊伍不可更換隊員。
- (5) 若學校報名隊伍達 2 隊以上(含)，始可成立初賽試場，惟離島及偏遠地區學校可不受此限；僅 1 隊報名或因故無法辦理初賽時，則由主辦單位協助該校參賽隊伍到附近協辦學校參加初賽。
- (6) 前三年度競賽獲得獎勵前三名隊伍之學校，得由該校自行命題及舉行校內初賽，並推薦最多 6 隊晉級參加決賽。

### 3. 決賽

- (1) 採實機競賽為主。
- (2) 限初賽晉級隊伍參加，每校最多 6 隊參加。
- (3) 競賽分南、北二區同時進行，北區包含：基隆、臺北、新北、桃園、新竹、苗栗、臺中、宜蘭、花蓮、金門、馬祖。南區包含：彰化、雲林、南投、嘉義、臺南、高雄、屏東、臺東、澎湖等地區。

### (二) 注意事項：

1. 競賽使用的作業系統為 GNU/Linux 或 Windows。硬體設備及作業環境由主辦單位提供及設定，參賽者不得任意更改設定；競賽使用的軟體、硬體詳細資料及各程式語言之編譯環境參數，將於競賽網站公布。
2. 不得於程式碼中改變系統預設之編譯環境及行為，違者將視同違反競賽規則。
3. 每一參賽隊伍僅可帶 A4 大小紙張 25 頁，且可事先在紙張單面上筆記，反面為空白，並於報到時將所攜資料備查，不可攜帶可讀寫的任何機器設備、軟體或資料，含智慧型手機、電腦、書籍、手冊、終端機、計算機、電子字典、隨身碟、PDA 以及可做通訊用的電子裝置等。
4. 競賽開始進場時，該參賽隊伍之參賽隊員須全員到齊，否則不得入場參賽。
5. 主辦單位有權對競賽中的突發狀況做處理，但競賽題目與評分由裁判作決定，且其決定即為最後的結論，參賽者或教練不得對裁判的決定提出異議。
6. 參賽隊伍除了與同隊隊員交談或經由主辦單位指定之工作人員及系統維修人員請教系統相關問題，如系統錯誤訊息等，不得與其他人員或不同隊之參賽隊員互相研討觀看。
7. 同隊參賽隊員請務必小聲研討，以不影響其他隊伍為原則。
8. 競賽進行中，參賽隊員可至試場外飲用茶水、如廁，惟不得與他人研討試題。
9. 參賽隊伍有任何違反競賽規則或破壞競賽秩序的行為，情節嚴重者，得取消競賽資格。
10. 報到及競賽期間務必攜帶學生證，否則無法參加競賽，競賽開始後，遲到 20 分鐘者不得進場。

11. 如於競賽期間發生颱風、水災、地震等重大天然災害、法定傳染病疫情、空襲、火災等重大事故時，競賽是否照常舉行以主辦單位公告為主。競賽若順延舉行，將於二個星期內補行辦理。
12.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疾病之發生，主辦單位得配合政府相關規定或疫情發展狀況採取對應防疫措施，各隊伍應隨時注意主辦單位公告資訊並遵守相關規定，如有違規之情事經勸阻無效者，將取消入場及競賽資格，以維護公共衛生安全。  
    相關防疫措施舉例說明：如戴上口罩始得入場、書面報告替代賽前說明、依照指定時間入場、提供餐盒或包裝食物、停辦活動等。將依疫情狀況公告相關措施。
13. 其他事項請至競賽網站查閱，網址：<https://ncpc.ntnu.edu.tw>。

## 五、競賽規則

- (一) 試題以英文命題，初賽試題至少 4 題；決賽試題至少 6 題。
- (二) 初賽競賽時間以 3 小時為原則，決賽以 5 小時為原則；如遇特殊狀況，得延長或縮短競賽時間。
- (三) 解題語言為：GNU C/C++、Java 及 python (以 3.x 版為限，可用之函式庫另公告於競賽網站)，惟命題時僅以 C/C++ 及 Java 進行測試；程式發展工具：Eclipse、NetBeans。
- (四) 採用國際大學生程式設計競賽 (ICPC) 的評分方式，凡送繳評審的答案，將會以通過或不通過兩種結果告知參賽者。參賽隊伍以答對的題數作為評定名次的主要依據，答對題數相同者，以答對題數所耗費時間之總和，作為排名次的依據。答對題目耗費的時間總和，是指競賽開始至送繳答案所經過的時間，以分鐘為單位，再加上該題送繳後但被評審為錯誤的次數乘以 20 分鐘。答錯的題目所耗費之時間不計。
- (五) 採用網頁型 DOMJudge 為評分工具，使用瀏覽器即可提交程式碼，進行評分。
- (六) 輸入與輸出資料全為純文字資料，每個輸入資料可能包含多組測試資料，程式必需從檔案一一讀取測試資料，並依規定，將結果輸出。
- (七) 每隊使用電腦 1 部，電腦環境及功能測試，請於競賽規定之測試時間內完成。
- (八) 競賽透過網路連線即時公布成績，但決賽在競賽結束前 1 小時得停止對外公布成績。
- (九) 如有申訴事項，應於賽後 30 分鐘內由隊伍直接提出，但對裁判的給分或判定不得提出申訴。

## 六、報名方式及日期

- (一) 參賽隊伍必須先上網 (網址：<https://ncpc.ntnu.edu.tw>) 填寫報名資料且上傳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及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暨同意書，始完成報名。
- (二) 初賽報名時間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9 月 18 日止，參賽隊伍及競賽相關資訊於 9 月 22 日公布於競賽網站。若參賽隊伍須調整參賽隊員名單，須由帶隊教練於公

布參賽隊伍名單前提出調整申請，惟更動之隊員限原參賽學校報名之正式隊員或預備隊員。

## 七、競賽日期及時程表

日期	時間	活動內容
初賽 112/09/24 (星期日)	12:30~13:00	進場預備及測試時間
	13:00~16:00	競賽
決賽 112/10/15 (星期日)	09:00~09:45	報到
	09:45~10:00	賽前說明
	10:00~11:20	機器測試
	11:20~12:20	午餐時間
	12:30~17:30	競賽
	17:30~18:30	各隊交流

## 八、獎勵方式

- (一) 第一名 1 隊，獎金新臺幣壹拾萬元整。  
第二名 2 隊，每隊獎金新臺幣伍萬元整。  
第三名 3 隊，每隊獎金新臺幣貳萬元整。  
第四名 5 隊，每隊獎金新臺幣壹萬元整。  
佳作若干隊。
- (二) 得獎之隊數可視實際比賽之成績表現加以調整，必要時得從缺或增加，獎金則視實際情況調配，以不超過獎金總額度為限。
- (三) 得獎獎金隊數每校不得超過 2 隊，所得之獎金應依規定扣繳所得稅。
- (四) 得獎各隊之教練及隊員可獲教育部獎狀乙紙。
- (五) 擇優推薦最多 15 隊，補助參加國際大學生程式設計競賽 (ICPC) 亞洲區臺灣賽區之報名費，但各校不得超過 2 隊，獲推薦之隊伍必須符合 ICPC 之參賽資格並經臺灣賽區主辦單位審核通過。獲推薦隊伍其參賽資格以原參加競賽隊員為原則，遇有無法參加之隊伍則依成績分數由高至低依次遞補。
- (六) 全國大專電腦軟體設計競賽隊伍如參加國際大學生程式設計競賽 (ICPC) 亞洲區域賽，依照競賽成績與賽區規模分配名額 (Participation slot) 之晉級隊伍並可

取得決賽權者，得向教育部申請補助每隊 3 位隊員及 1 位指導教練（需為同校教師）參加決賽之來回經濟艙機票費及生活費。

## 九、頒獎典禮時間及地點（競賽後於網頁公布）

## 十、聯絡處

北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資訊中心 NCPC 小組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電話：（02）77495550  
傳真：（02）23940120  
Email：[ncpc@deps.ntnu.edu.tw](mailto:ncpc@deps.ntnu.edu.tw)

南區：國立中山大學圖書與資訊處 NCPC 小組  
地址：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  
電話：（07）5252000 轉 2413  
傳真：（07）5252400  
Email：[ncpc@mail.nsysu.edu.tw](mailto:ncpc@mail.nsysu.edu.tw)

## 十一、交通資訊

### （一）北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 競賽及報到地點：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資訊中心。

2. 交通資訊：




捷運：

- 捷運古亭站：  
中和新蘆線〈橘線〉、松山新店線〈綠線〉於『古亭站』五號出口直行約八分鐘即可到達。
- 捷運台電大樓站：  
松山新店線〈綠線〉於『台電大樓站』三號出口，師大路直行約十分鐘即可到達。
- 捷運東門站：  
淡水信義線〈紅線〉、中和新蘆線〈橘線〉於『東門站』五號出口，麗水街直行約十四分鐘即可到達。




公車：


- 和平幹線（原 15）、18、復興幹線（原 74）、235、237、254、278、295、662、663、672、907、0 南在「師大站」或「師大綜合大樓」下車。
- 0 東、0 南、20、22、38、204、1503、信義幹線在「信義永康街口（捷運東門站）」下車，麗水街直行約十四分鐘即可到達。

 國道一號：

圓山交流道下->建國南北快速道路->右轉和平東路->臺灣師大校本部

 國道三號：

木柵交流道->辛亥路->右轉羅斯福路->右轉和平東路->臺灣師大校本部

 國道三號：


安坑交流道->新店環河快速道路->水源快速道路->右轉師大路->臺灣師大校本部


3. 平面圖詳如附件。

(二) 南區：國立中山大學

1. 競賽及報到地點：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 國立中山大學圖書與資訊處（圖資大樓地下一樓）。

2. 交通資訊

 捷運：於西子灣站（1 號出口）下車，步行約 15 至 20 分鐘可抵達本校。亦可從西子灣站（2 號出口）下車後，轉搭接駁車橋 1、99 至本校行政大樓站。

 公車：50 五福幹線（建軍站—鼓山輪渡站）、219（左營北站—港務局）、248（火車站—鼓山輪渡站），於鼓山渡輪站下車後，步行經本校隧道約 10 分鐘到達。亦可搭乘西城快線（高鐵左營站—中山大學）、99（捷運鹽埕埔站—中山大學）、橋 1（捷運西子灣 2 號出口—中山大學行政大樓）直達校園。

3. 請特別注意：車輛請停放於本校來賓停車場，並請報到時領取臨時停車證。平面圖詳如附件。

十二、競賽網址：<https://ncpc.ntnu.edu.tw>

附件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和平校區 II) (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競賽地點：  
教育學院大樓 4 樓  
資訊中心



國立中山大學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

